

证券代码：430421

证券简称：华之邦

主办券商：东方花旗

## 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补发董事会决议公告与高管辞职公告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工作疏忽，导致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，现补发如下公告：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与《华之邦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7）、《华之邦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8）。

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及时和完整。对于本次补充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不便表示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2日

